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美的与小米战略合作事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基本合作情况：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本公司”或“美的”）与小米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下称“小米”）基于对双方企业战略、经营策略、行业地位、公司治理、企业文化和价值观的高度认可，就建立强强联合、优势互补的全生态链战略合作事项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协议的主要内容如下：

1、双方将以面向用户的极致产品体验和服务为导向，在智能家居及其生态链、移动互联网业务领域进行多种模式合作，建立双方高层的密切沟通机制，并对接双方在智能家居、电商和战略投资等领域的合作团队，积极探索多种合作模式，支持双方相关业务的发展。

2、双方将就以下事宜进行深度的战略合作，包括（但不限于）：

（1）智能家居产业链全面协同发展；

（2）移动互联网电商业务全面合作；

（3）智能家居生态链、移动互联网创新的共同投资，及其他经双方协商一致的战略合作事宜。

3、双方战略合作的基本原则和方向包括（但不限于）：

（1）全面开放、系统合作、协同发展；

（2）共享原则：共享智能系统平台、数据和云计算；

（3）融合原则：融合基于移动互联网的线上线下的业务运作；

（4）优先原则：相互之间给予对方同等条件下的优先、首选的战略合作。

4、后续约定

（1）小米可以提名一名其核心高层管理人员为美的董事，美的将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其相应审议决议程序。

(2) 在双方开展或实施具体的合作事宜之前，双方同意就本协议项下的各个合作事宜或合作项目另行签订具体的相关协议，就每个合作事宜或合作项目的具体细节进行详细约定。

5、协商机制

(1) 双方同意就本框架协议约定内容以及后续约定的全部内容，对在具体执行过程中可能出现的问题，应本着公平合理的原则协商解决。

(2) 本协议有效期内，各方应按照其各自正常业务程序建立日常工作联系制度，保持相互合作的联系，随时解决合作过程中出现的问题，保证各方业务合作的顺利开展。

6、合作期限

除非双方一致同意修订或终止本协议，本协议长期有效。

在本协议有效期内，经双方友好协商，可以对本协议进行扩展，并对本协议的相关内容进行相应的修订。

7、违约责任

本协议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规定，给对方造成实际损失的，应依法并根据本协议及相关补充、修订文件的有关约定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8、生效条款

本协议自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

二、本次合作的意义：

1、本公司与小米建立强强联合、优势互补的全生态链的战略合作，有利于推动本公司与小米在智能家居、移动互联网及其相关产业投资发展的深度融合，是本公司顺应行业智能化、销售渠道多元化发展趋势，在移动互联网时代业务拓展与战略布局的重要举措。

2、小米作为智能手机等智能设备行业的领先互联网企业，在智能家居生态链构建、移动互联网认知与应用实践等方面具有领先优势与成功经验，通过合作，有利于本公司借鉴小米的产业运作、公司治理及先进的管理理念和资本市场运作经验，把握互联网经济，提升新兴产业投资运作能力与公司治理水平。

三、风险提示：

1、本公司与小米后续将就战略合作的具体事宜或合作项目另行签订相关协

议，就每个合作事宜或合作项目的具体细节进行详细约定，本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后续具体合作协议的签署进行持续披露。

2、有关本公司的信息均以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及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 年 12 月 15 日